

证券代码：836443

证券简称：金盾科技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。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三楼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股东大会采取记名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股东大会对议案表决前至少一名股东代表或监事参加计票和监票，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不得参加计票或监票，并回避该议案表决。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/网络/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9月10日上午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443	金盾科技	2025年9月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
1	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	√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议案内容：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，公司总实收股本为 3700 万元，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8,913,955.85 元，未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当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0 日上午 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公司董事会

(二) 会议费用：食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5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

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